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国当地时间 2020 年 12 月 18 日（北京时间 2020 年 12 月 19 日），公司收到美国伊利诺伊州法院通知，针对公司与 MOTOROLA SOLUTIONS INC.（以下简称“摩托罗拉”）、摩托罗拉马来西亚公司之间的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诉讼案件的一审判决（Judgement）后双方提交的部分动议作出决定（Order）。法官驳回摩托罗拉申请颁发全球永久禁令以禁止公司在全球范围内销售涉诉产品的动议，但同意适用合理的特许权使用费，具体金额有待双方协商决定，协商不成则由法院根据双方建议最终决定。同时，法官驳回公司以衡平法下的辩护为由请求法院改判赔偿金额的动议。

截止本公告日，本案仍处于审后程序（Post Trial）阶段，双方提交的其他未决动议仍在法院审理过程中。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本次法官对双方动议的决定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将密切关注诉讼事项的后续进展，并通过临时报告/定期报告的方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0 日